

國民旅遊卡 106 年新制（觀光旅遊額度）說明

類別	說明內容	實施日期
第一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機關(單位、科室) 選擇的「團體旅遊行程」 • 全國 2 千餘家旅行社特約商店可供選擇 (含縣市政府、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品保協會推薦之金質遊程 115 條) 	106 年 1 月起
第二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公務人員自行選擇屬意之旅行社「個別參團」 (產品同上) 	106 年 1 月起
第三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「交通+住宿」的半自助套裝旅遊 • 「台灣觀巴」105 條、「台灣好行」套票及高鐵假期等 	106 年 1 月起
第四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公務人員依自行需求規劃的「自由行旅遊」 • 直接向旅宿業、交通運輸業、觀光遊樂業訂購旅遊商品 	106 年 3 月起

*備註：公務人員休假補助分為「觀光旅遊額度」及「自行運用額度」(各 8,000 元)，「自行運用額度」不受上開限制